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1-027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代码:155607
债券代码:155608
债券代码:175708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简称:18复药03
债券简称:21复药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日召开,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前届执行首提名,同意聘任李东久先生为本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2021年3月1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上述人员的聘任无异议。

李东久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附件:新任高管简历

李东久先生,1965年3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李东久先生于1987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

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600812);于2009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本公司(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并于2010年6月至2018年1月历任本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于2013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1090)非执行董事,于2018年1月至2021年3月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法律顾问;于2018年4月至今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00028)董事。李东久先生于1987年7月获得大理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学位,1989年7月获得武汉交通科技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06年10月获得南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国际经济关系文理学硕士学位,2013年6月获得武汉理工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工学博士学位,2013年10月获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1-026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代码:155607
债券代码:155608
债券代码:175708债券简称:16复药01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简称:18复药03
债券简称:21复药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接到副总裁陈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宇先生因工作原因,向本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副总裁职务。

陈宇先生自2021年3月1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董事会对陈宇先生任职期间的作品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1-011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夏亚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人,实到监事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关于选举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夏亚平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日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2021年2月22日分别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夏亚平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6日、2021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3月1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夏亚平先生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日

附:《夏亚平先生简历》

夏亚平先生简历

夏亚平,男,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2002年4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安徽省马鞍山市水上交通安全(船舶检测)检查站,从事指挥调度、档案管理工作;2012年3月至2019年6月,历任科威尔电源生产、行政部经理;2019年6月至2021年1月20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风控部经理。

截止目前,夏亚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69,000股,通过合肥京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4,773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菱电电控”、“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2,9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46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2,900,000股,在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645,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30,363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94.11%。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39,693,137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22%;网上发行数量为3,676,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2%。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75.42元/股,菱电电控于2021年3月1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菱电电控”A股12,900,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3月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3日(T+2日)16:00前(以到账时间为准),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费用。网下投资者若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记一笔总应缴金,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机构投资者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

资金等合格对象对中签,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3月4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数的数量进行网配,每一个获配对象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述配售情况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申购账户数为5,334,40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8,080,672,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03387%。配号总数为36,161,345,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36,161,345。

二、网下配售实施、发行价格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3月1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3月3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21-016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伍建勇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持有公司股份1,763,9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28%。上述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763,94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28%。其中: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为20,855,596股;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为16,091,346股。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披露了《千禾味业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伍建勇先生计划在公告披露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即不超过19,970,250股。其中:2021年3月7日前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人持股总数的20%,即16,350,788股。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截至本公告日,伍建勇先生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过半。

2020年12月2日-2020年12月11日,伍建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6,656,660股;2020年12月3日-2020年12月7日,伍建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9,687,320股。上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为16,343,980股,减持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2.4562%,减持总金额67,317,403.12元。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伍建勇	9%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1,763,944	12.28%	IPO取得:20,855,596股 其他方式取得:60,908,348股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阳材料 公告编号:2021-016

广州天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徐金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广州天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公司控股股东徐金富先生自减持计划实施之日起至2021年2月28日合计减持不超过10,922,5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

2020年12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及变更股份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徐金富先生将减持股份计划中的减持股份方式由“大宗交易方式”变更为“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数量不超过13,107,1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4%),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数量不超过5,461,29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2021年3月1日,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公司根据控股股东徐金富先生出具的《股份变动减持报告》获悉,徐金富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349,242万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12,667.2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徐金富先生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交易价格(元)	减持股份(万股)	减持占初始股份比例
徐金富	大宗交易	2020/9/9	36.45	100	0.1306%
	大宗交易	2020/9/14	36.20	3935	0.0507%
	大宗交易	2020/9/21	44.74	89	0.1630%
	大宗交易	2020/9/25	43.10	2548	0.4606%

股份交易	2020/12/25	10250	69.34	0.1270%
大宗交易	2020/12/25	10047	56.7652	0.0218%
大宗交易	2020/12/30	10428	56	0.1740%
大宗交易	2021/1/4	11220	184002	0.2380%
合计	/	/	1,161,3002	2.1264%

2、徐金富本次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前持有股份(股)	占比(%)	减持后持有股份(股)	占比(%)
徐金富	无限售股份	21,697,9781	39.73	20,536,6799	37.60%

3、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控股股东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情况一致,减持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控股股东徐金富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个人资金需求。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徐金富先生对公司发展前景充满信心。

二、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徐金富先生《股份变动减持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天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 LTD.

特别提示

1、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永茂泰”)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7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永茂泰”,股票代码为“605208”。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3.40元/股,发行数量为47,000,000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3、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2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8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7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2,3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网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2月26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具体如下:

(一)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2,183,403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565,257,600.20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16,597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562,399.80元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697,739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62,949,702.6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2,261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30,297.40元

未缴纳认购款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配售股份数量(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份数量(股)
1	威海	威海	133	1782.20	0	133
2	济和集团有限公司	济和集团有限公司	133	1782.20	0	133
3	陈明生	陈明生	133	1782.20	0	133
4	胡育琛	胡育琛	133	1782.20	0	133
5	何德君	何德君	133	1782.20	0	133

特别提示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新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以下简称“中原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90万股,全部为新股,安排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5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3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88元/股。根据《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420.8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数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8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71934%。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发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初步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3月1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海棠厅主持《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三位数	中签号码
末 4"位数	9678,4678
末 5"位数	53880,73880,93880,13880,70163
末 6"位数	999550,799550,599550,399550,199550,750547,250547
末 7"位数	3310690
末 8"位数	19443087,31943087,44443087,56943087,69443087,81943087,94443087,06943087,5895055
末 9"位数	080305744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辉安防”、“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36,232,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74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72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